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華汽車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26)

關於媒體就

ARGYLE STREET MANAGEMENT LIMITED

若干報道之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中華汽車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注意到本公司股價及成交量在過去兩天均有不尋常上升。經作出在相關情況下就有關本公司之合理查詢後，董事局確認，除下述披露外，並不知悉導致本公司股價及成交量上升之任何原因，或任何必須予公佈以避免本公司的證券出現虛假市場情況的任何信息，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須予披露的任何內幕消息。

董事局得悉若干中文媒體於 2017 年 1 月 25 日作出有關本公司的若干報導，其中提及一封由 Argyle Street Management Limited（「ASML」）寄出給董事局的信函，信中對本公司作出各種的指控，包括管理不足及低估了本公司旗下物業價值。董事局籍此確認董事局近期收到一封由 ASML 發出並載有上述指控之未經簽署信函，董事局已回函否認並反駁信函內的指控。董事局希望重申有關指控均為毫無根據。尤其，顏傑強博士已向董事局確認一些暗示他準備出售本公司股權之報道乃毫無根據。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本公司人士閱覽有關傳媒報道時，包括就董事局意向的揣測，務須審慎行事。有關本公司其他股東對其股權意向的揣測的報導，本公司並未就有關揣測作出獨立驗證且不會對有關報道之準確性及完整性負上責任，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本公司人士在審閱有關報導須審慎行事。董事局強烈建議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本公司人士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承本公司之命而作出。董事局願共同及個別承擔本公告之準確性的責任。

承董事局命
中華汽車有限公司
郭本德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

截至本公告之日,董事局成員為:顏潔齡、顏傑強博士、顏亨利醫生、Fritz HELMREICH*、Anthony Grahame STOTT#、陳智文#及周明德醫生#。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